



HONG KONG PROFESSIONALS AND SENIOR EXECUTIVES ASSOCIATION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就《2013 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 條例草案》之意見書

2013 年 5 月



HONG KONG PROFESSIONALS AND SENIOR EXECUTIVES ASSOCIATION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2013/2014 年度

理事會成員名單

會長	謝偉銓測量師	
創會會長	容永祺先生, SBS, MH, JP	*理事會當然成員
前任會長	胡曉明工程師, BBS, JP	*理事會當然成員
常務副會長	盧偉國議員, BBS, MH, JP	
副會長	史泰祖醫生, JP 吳長勝先生 林雲峯教授, JP 梁美芬議員, JP 陳紹雄工程師, JP 黃友嘉博士, BBS, JP 林義揚先生 劉勵超先生, SBS	伍翠瑤博士 林大輝議員, SBS, BBS, JP 陳世強律師 李鏡波先生 羅范椒芬議員, GBS, JP 周伯展醫生 黃偉雄先生
財務長	陳記煊先生	
秘書長	李惠光工程師, JP	
副秘書長	梁家棟博士測量師	
理事	馮柏棟先生, BBS, SC 曾其翬先生 陳鎮仁先生, BBS, JP 鍾志平博士, BBS, JP 何君堯律師 黃天祥工程師, JP 譚偉豪博士, JP 華慧娜女士 楊素珊女士 施家殷先生 陳仲尼先生, BBS, JP 施榮懷先生, JP 余秀珠女士, BBS, MH, JP 廖凌康測量師	吳德龍先生 鄧淑明博士, JP 楊位醒先生, MH 范耀鈞教授, BBS, JP 李樂詩博士, MH 鄒滿海先生, SBS 區永熙先生, BBS, JP 黃錦輝教授, MH 左龍佩蘭博士 陳重義博士, JP 林力山測量師 梁廣灝先生, SBS, OBE, JP 葛珮帆議員, JP 趙麗娟女士

註：依職位資歷及筆劃排序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經濟事務委員會

主 席：盧偉國博士工程師, BBS, MH, JP

環境及基建專責小組

聯席召集人：	梁廣灝先生, SBS, OBE, JP	林力山測量師
成 員：	張少華先生	洪綺敏女士
	梁美智女士	廖美香女士
	駱永基先生	吳子堅先生
	葛珮帆博士, JP	蘇裕年先生
	鄧婉智女士	杜嘉儀測量師
	黃勁大律師	王惠蘭女士
	余以恒先生	

註：排名依本會職位資歷、英文姓氏排列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就《2013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之意見書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就《2013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
之意見書
2013年5月

為保障公眾健康，減低香港的空氣污染，本會歡迎特區政府向立法會提交《2013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更新空氣質素指標，盡快落實及執行各項空氣質素改善措施。

世界衛生組織(世衛)2006年發表的新空氣質素指引，是為所有國家及地區建立的空氣質素指標，並非只為城市而設。

世衛指引提供了中期及最終目標，鼓勵各國家及地區按各自情況循序漸進達致最終目標，該最終目標至今相對任何一個國家及地區的現行法定標準仍屬非常嚴格，尤其對人口密度高及經濟活動頻繁市區的微細粒子(PM2.5)、臭氧(O₃)、二氧化氮(NO₂)等排放，例如經常受到周邊地區空氣污染影響的香港。

本會贊成特區政府勇於承擔，在更新空氣質素指標時以世衛指引的中期和最終目標為基準，參考歐盟、美國等先進國家的做法，提高香港空氣質素指標，監控微細粒子(PM2.5)等污染物的排放，逐步改善香港空氣質素。

本會認為必須執行有效的改善措施，才可盡早達到新的空氣質素指標，本會就政府提出之部份空氣質素改善措施提出意見：

1 減少排放

香港路邊空氣污染的主要來源為車輛排放的廢氣，政府應積極鼓勵使用環保車。本會建議：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就《2013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之意見書

- 1.1 應延續寬減環保汽油私家車首次登記稅，吸引更多市民使用更具能源效益的汽車；
- 1.2 資助商業車用家轉用歐盟五型車輛，全面淘汰歐盟四期以前柴油商業車；
- 1.3 推動電動車加快普及，除了提供稅務優惠、更要完善配套，包括增加電動車充電設施、專用停車位置等，配合換車資助、政府停車場及停車位泊車優惠等誘因，鼓勵廣泛使用零排放的電動車。

由於市區停車位置有限，本會提議政府可於新界東北推動試行，在該區停車場或停車位增設更多電動車充電設施，鼓勵使用電動車。

另外，亦可率先試行以電動校巴接載學童上學及放學，中間時段用作充電，研究電動校巴的功效。

- 1.4 本會建議政府除了注意改善路邊空氣污染問題，應就其他排放污染物的來源加強監管及收緊排放標準，包括發電機、食肆抽油煙機之排放等，減低有關排放對空氣質素的影響。

2 設立低排放區

本會贊成把香港部份空氣污染嚴重的地區，包括旺角、中環、銅鑼灣等地劃分為低排放區，鼓勵前往該區的市民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包括地鐵、巴士。由於巴士可能為相關地區空氣污染的主要來源之一，本會建議政府規定駛經低排放區的巴士，必須為歐盟第四代或更好的環保巴士，以改善該區的空氣質素。

至於繁忙地區以外的地區，巴士需要停站或等候交通燈的情況較少，造成的空氣污染情況較上述市區輕微，對市民健康的影響亦不太直接，故未有迫切需要一刀切在大部份地區設立低排放區。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就《2013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之意見書

3 重整巴士路線

巴士公司為維持既定班次，非繁忙時段仍有大量接載少數乘客的雙層巴士於街道行走，尤其旺角、銅鑼灣等地區，巴士停站時排出的廢氣，嚴重影響路邊空氣質素。

本會支持重整巴士路線，促請區議會以市民健康為大前提，協助和支持優化巴士路線，包括取消使用量少的巴士路線、於非繁忙時段減少班次及改用單層巴士。

4 在新發展區開發單車徑

本會建議政府開發單車徑，除了滿足市民休閒娛樂的需要，應研究單車徑路線接駁地鐵、小輪等公共交通工具、增加相關地區單車停泊設施，容許市民日後由住處以單車代步，接駁交通工具上班及下班，例如紅磡至尖沙咀碼頭；西九龍至尖沙咀碼頭等。

5 減少船舶排放污染物

海上環境縱使空曠，船舶的排放對空氣質素亦有影響，香港之船舶數量雖未有明顯增加，政府應繼續關注及減低船舶排放污染物，包括來港之內河船、遠洋輪船及郵輪等，避免海上的污染物在大風日子吹向香港市區。

總結：

本會相信政府提出《2013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已表示其進一步提升香港空氣質素的決心，期望政府未來積極推動各項改善空氣質素措施，致力達致更高的空氣質素指標。本會亦期望特區政府進行五年一次的檢討時，應廣泛收集公眾的意見，與社會各界共同合作解決空氣污染問題。